
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下喀什地区 经济发展新战略

傅尔基¹

（上海市发展改革研究院 200032）

【摘要】：在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中巴经济走廊建设的战略背景下，喀什地区应当紧紧抓住向西扩大开放的千载难逢机遇，以向西大开放促进大发展制定新原则，作出新部署，将喀什地区打造成为新疆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中的南疆核心区域支撑节点，中亚、南亚、西亚区域经济合作和一体化中的国际区域中心。

【关键词】：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 喀什地区 经济 发展战略

近十几年来，在国家推进西部大开发和新一轮全国对口支援新疆的背景下，以喀什特殊经济开发区研究为重点，国内专家学者对喀什地区经济跨越式发展战略进行了全局性或行业性（外贸、旅游等）、专题性（人口、税收等）研究，取得了一些有定性价值和量化分析的研究成果，提出了一些有针对性的政策建议和可操作的具体举措，为本文研究提供了一些前期理论研究基础和思考启发。

进一步推进喀什地区经济发展战略研究，不仅要站在新一轮西部大开发和全国对口支援新疆背景下，以喀什特殊经济开发区为重点，还应从经济全球化和区域经济一体化加深的大格局来研究，紧密结合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以下简称“一带一路”）建设，尤其是中巴经济走廊建设的国家和国际战略来研究，分析喀什地区发展战略的新机遇，确定新定位，制定新原则，作出新部署，为推动喀什地区经济又好又快发展，与全疆、全国共同迈向全面小康开辟新途径。

本文为作者中标和主持、执笔的 2014-2015 年喀什地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政策研究决策咨询委员会公开招标课题《关于喀什地区经济发展战略的路径选择研究》部分研究成果节选修改稿。

一、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下喀什地区经济发展战略新机遇和新定位

在“十三五”及其未来时期，喀什地区经济发展将处于有利战略机遇。这不仅在于喀什地区仍然处于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深入推进和全国对口支援持续扩大阶段，而且又迎来了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和中巴经济走廊建设国家战略带给喀什地区向西扩大开放的千载难逢机遇，以向西大开放促进大发展，有利于将喀什地区打造成为新疆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中的南疆核心区域支撑节点，中亚、南亚、西亚区域经济合作和一体化中的国际区域中心。

（一）喀什地区经济发展战略新机遇

¹作者简介：傅尔基，上海市发展改革研究院体制改革研究所副研究员，上海市经济学会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研究专业委员会副主任、理事。

1、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的战略新机遇

2013年9月7日，习近平主席在哈萨克斯坦纳扎尔巴耶夫大学发表演讲，提出共同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的战略构想。这一战略构想及其规划实施，推动我国由东部沿海开放扩大到西部内陆、沿边开放，实施东西双向、海陆联动的全方位开放的国家战略，以应对国际经贸投资新的规则和区域经济一体化格局的新变化。

亚太经合组织（APEC）檀香山会议以来，美国积极推动“跨太平洋战略经济伙伴关系协定”（TPP）的谈判，试图以 TPP 为突破口，建立以其为主导的横跨太平洋的亚太经济合作体系，并由此建立美国主导的“亚太自贸区”，在我国周边通过 TPP 建立起排斥中国的贸易壁垒，进而赢得全球的战略优势。

针对于此，我国提出建设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战略和丝绸之路经济带战略。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主要以处在活跃的东亚经济圈与发达的欧洲经济圈之间的中亚新经济体为腹地，重点畅通中国经中亚和俄罗斯至欧洲（波罗的海），中国经中亚和西亚至波斯湾和地中海，中国至东南亚、南亚和印度洋。

丝绸之路经济带穿越亚欧 18 个国家，涵盖 40 个国家，覆盖人口约 30 亿，可谓是“世界最长、最具发展潜力的经济大走廊”。我国主动地与沿线国家共同创新经济合作方式，加强相互经贸、投资和人文交流，打造共建共荣、合作共赢的利益共同体、命运共同体和责任共同体。

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推进我国西部大开发转向西部大开放，通过西部大开放促进西部大开发。自 2000 年我国实施西部大开发以来，国家连续出台了促进西部大开发的战略规划和优惠政策，西部经济高速增长，人民生活得到明显改善。但是，从总体上看，直到目前效果并不理想，西部仍然处于我国经济洼地。

数据显示，2012 年，西部地区国内生产总值占全国比重为 19.75%，较 2000 年西部大开发之初仅增长 2.96%；2012 年，陕西、甘肃、宁夏、青海、新疆对外贸易总额占全国对外贸易总额的比重不到 2%，外资比例也不超过 5%，与西部大开发初期相差无几。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加快和扩大了我国向西开放的步伐。

我国计划用 10 年左右的时间促使与沿线国家的年贸易额突破 2.5 万亿美元。这将极大地促使喀什地区从我国对外开放的西部边疆区、边缘区转向对外开放的前沿区、桥头堡，迎来新一轮大开放促进大发展的新机遇。

专栏中国与中亚五国贸易规模增百倍贸易关系日益紧密

自 1992 年中国与中亚五国建交以来，中国与中亚国家经贸关系的发展远远超出了中国与世界其他地区经济合作的增长速度，真实体现了双方合作潜力。1992 年，中国与中亚五国建交之初的贸易额仅为 4.6 亿美元，2012 年达到 459.4 亿美元，增长近 100 倍。

1992 年至 2002 年期间，中国与中亚地区的贸易规模并不大，最高不过 20 多亿美元，增长只有几倍。但在 2002 年到 2012 年十年间呈现出加速发展的态势。不仅贸易额上升，中国与中亚五国的贸易关系也变得日益紧密，并在中亚经济发展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资料显示，中国已成为哈萨克斯坦、土库曼斯坦的第一大贸易伙伴，乌兹别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的第二大贸易伙伴，塔吉克斯坦的第三大贸易伙伴。

可以说，中国与中亚国家的经贸关系在近十年有了质的飞跃。除了双方良好的政治关系、便利的地缘条件和较强的经济互补性，还得益于中亚国家整体经济状况的改善、双方合作层次的提升和贸易结构的优化，更与重大合作项目的落实紧密相关。

2、中巴经济走廊建设的战略新机遇

2013 年 5 月，李克强总理访问巴基斯坦期间，提出要打造一条北起中国喀什、南至巴基斯坦瓜达尔港的经济大动脉，推进两国互联互通，促进两国共同发展。全长 3000 公里中巴经济走廊是一条包括公路、铁路、油气和光缆通道在内的经贸、投资、合作走廊。中巴双方计划在走廊沿线联合开展重大项目、基础设施、能源资源、农业水利、信息通讯等多个领域的合作，预计总投资额将达到 450 亿美元。

2015 年 3 月 28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外交部、商务部联合发布了《推动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愿景与行动》，明确提出“中巴、孟中印缅两个经济走廊与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关联紧密，要进一步推动合作，取得更大进展”。2015 年 4 月 20 日，习近平主席访问巴基斯坦，中巴双方签订中巴经济走廊启动系列项目合约，中巴经济走廊成为“一带一路”战略实施旗舰项目。

中巴经济走廊建设将带动沿线一大批能源、电力、公路、铁路等基建重大项目，扩大中巴两国的产能合作、货物贸易和人员交往，另一方面，可以把中东石油直接通过喀什门户输送到中国北疆炼油基地和西南腹地，能有效增加、满足中国能源的进口需求，把中国西部与南亚、中亚、北非、海湾国家等通过经济、能源领域的合作紧密联合在一起。这为喀什地区经济实现持续跨越式发展打开了中亚、西亚和南亚，乃至北非和海湾国家近 30 亿人口的战略通道和互利商机。

（二）喀什地区经济发展战略新定位

1、新疆打造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中的南疆核心区域支撑节点

《推动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愿景与行动》明确要求“发挥新疆独特的区位优势 and 向西开放重要窗口作用，深化与中亚、南亚、西亚等国家交流合作，形成丝绸之路经济带上重要的交通枢纽、商贸物流和文化科教中心，打造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

新疆核心区域广大，需要有几个分区域支撑节点。喀什地区是南疆行政、经济、文化、教育、科技、交通等重心，是深入推进西部大开发的“重点区域”，是全国对口支援的“主要战场”，是加快经济跨越式发展的“增长极”，是实现全面小康社会建设的“边疆强区”，是我国扩大向西开放的“重要窗口”，是我国“东联西出”、“西来东去”的“丝路名镇”，是国家赋予特殊支持政策、特事特办的“经济特区”，是增强国家核心利益的“战略要地”，如今主动担负起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的战略使命，因而，必定成为国家推进新疆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中的南疆核心区域支撑节点。

2、中亚、南亚、西亚区域经济合作和一体化中的国际区域中心

作为中巴经济走廊的中方起点，喀什地区通过中巴经济走廊将“一带”连上“一路”，即通过巴基斯坦的瓜达尔港进入阿拉伯海与印度洋，成为贯通南北“丝路”的关键枢纽，并且通过中巴经济走廊把南亚、中亚、北非、海湾国家等通过经贸、投资和工程合作紧密联合起来，发挥区域增长极作用。

因此，从中巴经济走廊建设的国际战略视角看，以及从中国-中亚-西亚国际经济合作走廊建设的国际战略视角看，喀什地区还应是中亚、西亚、南亚区域经济合作和一体化中的国际区域中心。

2003 年，喀什地区提出打造喀什在中亚、南亚经济圈重心的战略目标。如今，喀什地区又提出建设“五个中心”，即经济合作中心、商贸物流中心、金融中心、文化旅游中心和医疗服务中心的战略目标。喀什地区先后提出“一重心”与“五个中心”战略目标是贯通相连的，“五个中心”是“一重心”的进一步具体化，也必定是国际区域中心的战略目标。

二、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下喀什地区经济发展战略新原则和新部署

喀什地区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域和中巴经济走廊廊桥，必须坚持历史传承与未来规划相结合、追赶发展与维护稳定相结合、政府职能与国际合作相结合、流量经济与“互联网+”相结合的发展战略原则，统一思想认识，开展宣传教育，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实施规划，扩大招商引资，注重人才支撑，发挥援疆力量，兵、地合作推进，提供科学、有序、强力和实用的战略保障。

（一）喀什地区经济发展战略新原则

1、历史传承与未来规划相结合

丝绸之路起始于 2000 多年前，是由沿线各族人民历经艰苦开拓出来，连接亚欧非几大文明地区的贸易往来和人文交流的“阳光大道”。千百年来，孕育了“和平合作、开放包容、互学互鉴、互利共赢”的丝绸之路精神。喀什地区融入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战略，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发扬光大自古至今的丝绸之路精神，加快和扩大对外开放步伐，践行创新、务实、诚信、增和的丝绸之路商业原则，促进沿线各国繁荣发展和人民富裕。

以史为鉴，可知未来，喀什地区要以未来规划目标指引今后行动，当好我国加快和扩大向西开放的先行者和排头兵。到 2020 年，喀什地区要率先建立起新疆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中南疆核心区和中巴经济走廊廊桥的基本框架，发挥在中亚、南亚和西亚国际区域中“一重心”、“五中心”初步功能，促进喀什地区跨越式发展和沿线国家互利共赢。

到本世纪中叶，喀什地区外向型加工制造业和贸易兴盛，进入利用国内外“两种资源”和“两个市场”良性循环，实现以喀什为首的区域国际化城镇群，并引领周边国家区域国际化城镇群发展，与周边国家之间跨国互联互通设施建设完善，自由贸易区域合作健全，推动我国与周边国家结成紧密的利益共同体、命运共同体和责任共同体。

2、追赶发展与维护稳定相结合

由于历史、习俗和人文等原因，包括喀什地区在内的大部分南疆地区经济发展水平都低于全疆和全国平均水平。按 2010 年全国人均生产总值 29748 元、年均增长 8% 测算，2015 年末全国人均生产总值将达到 4 万元。2010 年新疆人均生产总值 24978 元，新疆确定“十二五”期间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幅将不低于 12%。

按此年均增长率，到 2015 年末，新疆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可以达到全国平均水平。到“十二五”期末，喀什地区人均生产总值达到全国平均水平，年增速需超过 30%，难度较大。

喀什地区提出经济发展增长速度要较高于新疆、全国发展速度，按年均增速 18%-22% 测算，得出 2015 年末喀什地区人均生产总值在 2.27 万元-2.7 万元之间，约为全国人均生产总值的 56.75%-67.5%。

实际上，2014 年，喀什地区人均生产总值仅为 16024 元，只达到 2015 年末喀什地区人均生产总值测算值的 68%。而到 2020 年与全国同步迈向全面小康社会，喀什地区必须紧紧依靠全国对口支援力量，抓住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机遇，加快和扩大向西开放步伐，借助自由贸易试验区合作平台，追赶发展，实现人均生产总值翻一番半目标。

喀什地区加快和扩大对外开放、实现追赶发展的前提是社会稳定。没有社会稳定，新的外来投资和人才会产生顾虑，原先来的投资企业和员工会产生不稳定情绪，甚至撤走，一些对外开放政策和措施也会难以落实。所以，喀什地区加快和扩大对外开放，实现追赶发展必须与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相结合，这有利于促进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实现。

为此，喀什地区必须发展壮大有利于吸收就业的产业，改善民生，凝聚人心；必须创新方式方法，加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促进各民族团团结；必须加强和提升社会治理能力，加强与周边地区 and 国家的反恐合作，联手打击“三股势力”，创造稳定的开放发展环境。

3、“政市”协同与国际合作相结合

喀什地区要站在创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基础上融入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助推向西扩大开放和实现追赶发展，必须遵循市场规律和国际通行规则，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各类企业、各族群众的主体作用，同时，更好地发挥政府的作用。

为此，必须转变政府管理职能、管理理念和管理方式，推出政府管理的“权利清单”和“责任清单”，实施外资投资、贸易和金融“负面清单”管理，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落实好财政、金融、土地、产业、人才等多方面政策措施，鼓励企业及个人到境外开展投资合作、承揽工程和劳务合作，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定期发布地区投资环境和产业发展预警信息，“有所为，有所不为”，释放制度创新和改革开放红利。

喀什地区加快和扩大向西开放，必须加强与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国家和地区合作共商，积极、主动和创造性地贯彻落实中国与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国家和地区共同制定和推进区域合作的规划和政策，建立多层次的合作交流机制，就跨境合作中的贸易、旅游和消费维权等具体问题进行共同务实磋商，达成合作新共识和新细则，消除市场和非市场壁垒，简化通关手续，优化通关流程，建设喀什地区跨境贸易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加快实施跨境经贸、投资和金融便利化措施，实现互利共赢。

4、流量经济与“互联网+”相结合

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实质上是促进全球经济要素流动的带状经济发展战略。以大喀什为首的南疆城镇群支撑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必须以发展流量经济为重。喀什地区要创造和利用一系列优惠政策、优质服务和有效平台，吸引喀什地区外的商品、物资、资金、人才、技术、信息等要素流向区内，通过各种流入资源要素的重组、扩大、提升来促进和带动区内相关产业的发展，并将形成的经济能量和要素等向区外辐射、输出，或为区外物资、资金、人才、技术、信息等要素流动和经过等提供一系列优惠政策、优质服务和有效平台，坚持“不求所有，只求所在；不求所在，只求所为”的原则，在区内外各类要素集聚、辐射的流动过程中，实现地区流量经济规模扩大和价值增值，从而达到促进地区经济发展的目的。

喀什地区以发展流量经济为重，扩大和加快向西开放步伐，参与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应当充分发挥互联网在优化配置和有效利用区内外各种流动要素中的开放生态、跨界融合、集成提升、创新驱动、连接一切等作用，将互联网的创新成果深度融合于国际区域经贸、投资、金融、通信、交通、旅游、教育、医疗等领域和行业中，发展壮大新兴业态，打造新的产业增长点，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提供环境，为产业智能化提供支撑，增强新的经济发展动力，促进区域经济提质增效升级。

要用“互联网+”改造和提升制造业和农业，形成前有设计、中有制造、后有营销的完整产业链。发展跨境电子商务、外贸B2C和物流网，以及互联网银行、第三方支付、网络信贷等互联网金融，重视和运用互联网即时通信和移动终端营销手段，开拓国际经贸市场，实现产业链与市场链、价值链连接和匹配。发展网络众包和网络众筹，塑造万众创新、大众创业局面。发展移动医疗、网络教育培训和国际旅游。

（二）喀什地区经济发展战略新部署

1、统一思想认识，开展宣传教育

自西部大开发和全国对口支援新疆以来，喀什地区主要得到了来自国家和对口支援“两省两市”——山东省、广东省、上海市、深圳市以及其他地区各部门、各行业、各界别干部、企业家和社会群体大力支持，东西联动，实现了跨越式发展，各族干群物质生活发生了很大改善，使得各方切实感受和认识到党和国家关于西部大开发和全国对口支援新疆战略的正确和伟大。

“两省两市”真诚、努力、重点地支援、支持内向偏重型经济发展，但亟需解决对于发展外向型经济的重要性认识不深、对发展外向型经济的政策和操作不太熟悉等问题。所以，要抓住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尤其是中巴经济走廊建设机遇，加快和扩大向西开放，把喀什地区建设成为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域中心，需要自上而下统一干群思想认识，面向社会大众开展宣传教育。

一方面，要有计划地组织政府部门干部和企业高管学习有关中央和地区文件，听取相关解读报告以及法规政策介绍，提高认识重要性、行动紧迫性和操作指导性。

另一方面，通过电视、广播、网络、报刊等各类媒体，分主题、用事例，生动地广泛宣传喀什地区抓住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尤其是中巴经济走廊建设机遇，扩大和加快向西开放，把喀什地区建设成为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域中心的战略目标、规划和部署，及其对于促进喀什地区持续实现跨越式发展和社会稳定、长治久安的重大意义，形成社会主流意识和公众舆论氛围，引导各族干群关心、支持和参与喀什地区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域中心建设。

2、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实施规划

喀什地委和行署历来具有坚强的组织领导和贯彻执行能力。为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已经成立了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研究和协调推进工作。

鉴于中巴经济走廊建设率先启动，喀什地区处于起点，肩负廊桥重任，建议喀什地委和行署成立推进中巴经济走廊工作领导小组，专门负责研究、解决和统一协调相关政策和推进工作。

同时，建立地区发展改革委、商务委等部门和喀什经济开发区、综合保税区等领导参加的联席会议，明确各部门和园区等责任分工，督促具体任务和项目有序推进。

当前，喀什地区根据国家《丝绸之路经济带和海上丝绸之路建设战略规划》、自治区《关于推进新疆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的实施意见》精神，制定《关于推进喀什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的结合点、增长极和区域中心建设的实施意见》和《关于推进喀什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的结合点、增长极和区域中心建设的行动计划（2015—2020年）》，全面启动各项行动计划。为了更好地发挥规划统筹和引领作用，具体制定“推进中巴经济走廊廊桥建设的实施意见”及其“行动计划”。

3、扩大招商引资，注重人才支撑

喀什地区加快和扩大向西开放，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和中巴经济走廊廊桥，需要外来投资和外向型企业集聚和支撑。为此，要充分发挥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等机构的作用，采用园区招商、专业招商、产业链招商等现代招商方式，把喀什地区打造成为向西开放前沿、南疆投资兴业的热土。

依托喀什开发区招商引资平台，通过协议委托的方式，引入第三方招商服务机构，拓展平台招商引资辐射范围。通过行业协会组织企业考察投资，推进战略招商和产业链招商，关注龙头企业和重大项目，把引进总部型、功能型企业作为重中之重。

同时，关注产业链招商，围绕已有加工制造、商贸物流、电子商务、园区合作等核心和骨干企业，集聚上下游企业或相关

联企业，创设、引进股权投资和产业发展基金等，将对外加工农业和加工制造业、生产性服务业等连接起来，实现企业集聚、产业集群发展，延伸对外经贸产业链，打造对外服务价值链，形成产业发展生态链。

进一步推动对口支援喀什地区的“两省两市”的开发区与对口喀什地区产业园区对接，深化五方招商协作，组织喀什地区园区开展招商推介活动，从整体宣传、活动推介、企业对接等方面给予服务帮助。

针对喀什地区缺少适合加快和扩大向西开放，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和中巴经济走廊廊桥的人才，需要加大内地人才引进和当地人才培养力度，打造多层次、多样化干部人才队伍。

要从实际需求出发，通过人才引进与培养并举、体制内与体制外并用、注重人才培养和培训实效原则，增强当地急需紧缺的党政干部和专业人才的总体数量、整体素质和工作能力。

完善人才引进配套机制，创新人才引进方法，制定优惠政策激励，为人才引进积极创造条件。放宽人才引进户籍政策，探索“特设岗位”和市场化机制，支持柔性引进各类专业人才。

根据加快和扩大向西开放、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和中巴经济走廊廊桥的计划项目需要，创建“以项目引人才、以人才促项目”的引才新模式。

健全人才住房保障制度，在保障性住房建设中优先解决人才的住房问题。完善薪酬制度，实行收入与工作绩效和科技成果转化效益挂钩，对有特殊贡献的人才试行协议工资和年薪制。

探索外向型企业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建立引进领军人才、专业骨干的专项补助制度。妥善解决引进人才配偶安置、子女入学等实际困难。支持当地提升从驻疆部队中选拔留疆战士的比例，为喀什地区干部队伍注入新生力量。

实施紧缺实用人才培养工程。采取“引进来”与“走出去”的方式，加大地区紧缺人才培养力度。充分发挥对口支援喀什地区的“两省两市”援疆干部人才的作用，实施人才帮人才、人才带人才的“1+X”人才援疆模式，组织援疆干部人才与受援地干部人才结成帮带对子，为当地建设一支带不走的人才队伍。

继续实施“百千万培训工程”，依托“两省两市”高校和职校、经济园区和专业机构力量和资源，为喀什地区大力培训对外经贸、跨境电子商务、通关、国际物流、国际金融、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等方面人才。

4、发挥援疆力量，兵、地合作推进

充分发挥对口支援喀什地区的“两省两市”在支援喀什地区加快和扩大向西开放、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中生力军作用。

“两省两市”是我国东南部沿海先行开放地区，深圳市最早建立我国经济特区，上海市最先建立我国自由贸易试验区，广东省第二批建立我国自由贸易试验区，山东省则是我国新亚欧大陆桥经济走廊的东方桥头堡之一，具备经济建设先行先试的经验。

喀什地区通过与“两省两市”签订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和中巴经济走廊廊桥建设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优势互补、多方协同、科学运筹、务求实效的基本原则，进一步加深五地之间的全方位对外合作，共同支撑喀什地区加快和扩大向西开放，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和中巴经济走廊廊桥。

“两省两市”要增加对口支援喀什地区向西开放、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和中巴经济走廊廊桥的规划内容和项目资金计划，增派对外经贸、投资和国际金融、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等方面的干部和专业人才，加强对当地相关干部和专业人才培训，等等，把“两省两市”对口支援喀什地区工作推向一个新阶段。

新疆建设兵团是稳疆兴疆的重要力量。喀什地区加快和扩大向西开放、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和中巴经济走廊廊桥，需要加强与兵团的互动合作，共建共享。